

IANDAI PATAJINGQI

王剑威
◎著

现代拍案惊奇

别废话了，现在开庭

德化社会 教化人民 感化愚顽

山西出版集团/山西人民出版社

XIANDAI PAIANJINGQI

王剑威◎著

现代拍案惊奇

别废话了现在开庭

德化社会 教化人民 感化愚顽

山西出版集团/山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现代拍案惊奇 / 王剑威著 . —太原: 山西人民出版社,
2011. 7

ISBN 978 - 7 - 203 - 07353 - 6

I . ①现… II . ①王… III . ①案例 - 中国 - 通俗读物
IV. ① D 920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126156 号

现代拍案惊奇

著 者: 王剑威

责任编辑: 阎卫斌

装帧设计: 睿 MIX

出版者: 山西出版集团 · 山西人民出版社

地址: 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

邮 编: 030012

发行营销: 0351 - 4922220 4955996 4956039

0351 - 4922127 (传真) 4956038 (邮购)

E - mail: sxsckb@163. com 发行部

sxsckb@126. com 总编室

网 址: www. sxsckb. com

经 销 者: 山西出版集团 · 山西人民出版社

承 印 者: 山西出版集团 ·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

开 本: 890mm × 1240mm 1/16

印 张: 8. 625

字 数: 250 千字

印 数: 1 - 3 000 册

版 次: 2011 年 7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203 - 07353 - 6

定 价: 23. 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

现在开庭(代序)

在老百姓眼里,有两个地方去不得。一个法院,一个医院。

似乎,法院是要人命的,医院是要人钱的,所以,都不是什么正经好地方。

但是,别忘了,法院是维护公平正义的,医院是救死扶伤的。

法院是个是非之地,进来的都是是非之人。世界上的来来往往、长长短短、高高低低、左左右右、上上下下全都充斥了是是非非。辩法析理、息事宁人、明断是非者,法院也。

据统计,全国法院受理的各类案件每年以 5.95% 的速度在增长。当然,这并不表示这世道是非多了,而是公民的法制意识强了。

强则强矣,然而,老百姓对于法院如何断案、判案,仍然是雾里看花、不甚了然。如何用最简捷的表述、最简单的文字明了一场官司?让老百姓在最轻松的方式下观赏一场官司有如观赏一场喜剧电影?

看起来简单,做起来也简单。

本书撷取了一百个各种类型的案例,有的是本人所在的古交市法院审判过的案件,有的是太原市各级法院审判过的案件,还有一些是全国各地法院审判过的案件(偷袭了人民法院报的个别案例报道)。全是货真价实,绝无一例虚构编造。如有对号入座者,也不要与在下打官司便是。

的确,还是不要打官司的好。麻烦!所以在下将每个案例中的原告统统称为张三,将被告统统称为李四,作此掩耳盗铃,聊以自慰(卫)也。

以身边的案例用简单的方式告诉人们:官司就是这样打的。

目的:德化社会、教化人民、感化愚顽。

当然,这些杂拌东西,也不是什么正经玩意儿,不是小说却有小说的描写,不是通讯却是在讲故事,不是小品文却有小品文的痕迹,不是时评竟也有时评的语言。山西省叫大烩菜,东北人叫乱炖,如是也。

别废话了,现在开庭!



目 录

- 水涨船不高 / 1
“小三”索赔记 / 4
谜案探踪 / 8
未伸手的盗贼 / 11
悔过书 / 14
手机惹的祸 / 17
利益问题 / 20
囤积居奇的故事 / 23
生财有“道” / 26
荒唐最是“痴情”女 / 29
罪与罚 / 32
一字纠纷 / 35
谁之罪？ / 37
谁是凶手？ / 40
酒毒 / 43
有借没还 / 45
物业费之争 / 47
拒执之代价 / 50
“私家侦探”的覆灭 / 52
相邻水祸 / 55
跳槽之诉 / 57
幕后黑手 / 60
雇佣官司 / 63
地产商的陷落 / 65
小人的义利观 / 67
无理的“钉子户” / 69
旅行忧患 / 72
“白条”之贿 / 74
讨债风波 / 76
帮闲之失 / 79
“躲猫猫”的代价 / 82
家贼难防 / 85
劳动者之辩 / 87
诽谤之刑 / 89
交强险的含义 / 91
存款失踪之辩 / 93

享受透支的代价 / 95	谁之过？ / 149
“性福”赔偿 / 98	爱情盗贼 / 152
英雄流血没流泪 / 100	“蜘蛛人”的悲剧 / 155
红颜祸事 / 103	抚养费问题 / 158
婴孩之诉 / 106	阎王债 / 161
“猝死”之辩 / 109	手机 / 163
池鱼之祸 / 112	负心汉 / 165
超市惊魂 / 114	师之道 / 168
上钩的鱼儿蹦起来 / 116	领导责任 / 171
“霸王条款”的覆灭 / 119	如此网友 / 173
丰乳之祸 / 121	苦肉计 / 175
网恋情怨 / 123	监护责任 / 177
这个开除不算数 / 125	被抛弃的股东 / 179
空手套白狼 / 127	无良司机的末路穷途 / 182
车牌大盗 / 130	泣血诉讼 / 185
聪明之误 / 133	浴室事故 / 187
假象 / 136	暖气问题 / 189
“能人”末路 / 139	伤人的老虎 / 192
无头案之代位追偿 / 142	违法解聘 / 195
共同财产 / 145	定金问题 / 198
司机的能量 / 147	“赤脚医生” / 201

赡养问题 / 204	挖坑 / 240
劳动之诉 / 207	突发事件 / 242
嘲讽人 / 211	单边行动 / 245
凭据 / 215	“股神” / 248
遗失自负 / 218	分手问题 / 251
新官旧账 / 221	遗赠纠纷 / 253
大小之辩 / 224	赢在转弯处 / 256
理赔 / 227	一案两赔 / 258
逃债者 / 230	赌债问题 / 261
死债 / 234	私刑 / 265
悔婚记 / 237	



水涨船不高

现如今，物价上涨早已成为温水煮青蛙，老百姓或许已“熟”了，也就懒得闹腾了。生活，不是天天可以讲究的，将就一下也是可以的。唯一不能将就的就是住房。而几年来能够持续、稳定地快速上涨的恰恰就是房价。今天刚买，明天涨了——买的高兴，没买的如丧考妣。没买的不想买而是买不起。还有一种情况，今天刚卖，明天涨了——买的高兴，卖的捶胸顿足——因为卖的亏了买的赚了。

所谓买卖，自然就是有赔有赚，它一直以来靠着两个字维系着、坚持着，这两个字就是：信义。

话说李四同学有一套拆迁安置房屋是多余住房，打算将其转让后换点现钞。这年头，最火的生意场是房地产市场，最抢手的货物是房产，只要价格合理，想买想卖那是不愁没有生意的。

很快，李四找到了“意中人”张三同学。二人一拍即合，握手成交，并迅速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。合同中约定，李四办下房产证后一个月内，过户给张三，如若违约，一方须支付另一方违约金 5 万元。

要玩真的，咱全玩真的。

李四怕张三反悔，张三担心李四反悔，都是聪明人，在江湖上混，咱先小人后君子。别到时候说我没有讲清楚状况。

铁蛋掉在金碗里，响当当的一份合同。

当信用真的成了一条法则，世间就没有虚假了。但是，不是每个人

都能坚守。因此，信用是君子的门帘，是小人的抹布。

对了，张三依约交付了全部房款并入住该房，只是房子尚未过户。

如果接下来一切正常，也就一切正常了。

但是，接下来一切的一切都不那么正常。首先是房价不正常了，一天一个驴打滚地上扬，每涨一个点，李四的人都要跟着颤动，动着动着，心思不正常了。

对不起朋友，你打哪儿来，回到那里去。房子俺要收回来了。

一个人，只要他不把脸面看得那么重要，放开来，机会还是很多的。许多所谓的成功人士都是这样炼成的。

李四不是圣人，所以，他看到房价高涨，他的心绪也在高涨。以一个房东的高姿态（居高临下的姿态），详细分析了当前国际国内的大好形势后，阐明了自己的一点不成熟的想法。比如，当初售房给你是不理智的，是极端的助人为乐思想作怪，是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愚蠢行径。经过一段思想改造后，深刻认识到售房给你是极其严重的错误行为，有错就改就是好同志嘛。所以，本着和谐共融的理念以及让他人三尺又何妨的革命优良传统，俺决定解除买卖合同。

事到如今，张三如梦方醒。怪不得，明明知道李四已办了房产证，自己几次要求过户却被拒之门外，他竟然早已存了别的心思。

原来，合同是假的，承诺是假的，信用是假的，只有利益才是真的。信用随着利益走，利益才是那根骨头，信用就是只狗。

张三很意外，也很无奈。这世上没有比钱更脏的东西了，可也没有比钱更亲的东西了。谁都知道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的大道理，可临了，却是谁也要把这个脏东西看得比亲爹还要亲。正所谓爹亲娘亲不如人民币亲。

无奈之外是反抗，咱可得讲信用呀！

信用？信用当饭吃吗？信用当钱花吗？你用你的信用能换回菜市场小贩手里的一根葱吗？

咱可是签了合同的呀！

合同？合同算个甚？不就是一张纸吗？

咱可是有五万的违约金呀！

五万算个甚，你还不知道吧，房价早已上涨了几个五万哩！

说来说去，根子在这里！还是钱，这道理那道理，钱才是硬道理，这才是谁也绕不过去的大道理。

情况就这么个情况，事情就这么个事情。

张三作为原告遂昂首挺胸走上法庭，强烈要求人民法院判决被告李四将房屋予以过户，并支付全部违约金。

比赛正式开始，双方运动员入场。

原告张三获得发球权，血泪控诉被告见异思迁，看到房价高涨就想毁约，是违约的做法，应该信守合同承诺。做人要厚道。

被告李四接发球，满腔抱怨原告占了自己便宜是不仁义也是不厚道的，况且，双方签合同时，房产证尚未取得，所以这个合同是比较不成熟的，顶多算个毛合同，是次品，不是成品。

各有各的说法，每个人的说法都是跟着自己的利益走的，利益到那里，说法就到那里。

说来说去，这个说法（实际上是说出来办法）必须服从于律法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，双方签订合同时，房屋产权已经确定，双方签订的合同合法有效。被告李四拒绝履行合同，于法无据，构成违约。据此，法院判决支持了原告张三的全部诉讼请求。



“小三”索赔记

在未开化的年代，男人争夺女人；在文明的国度，女人争夺男人。

相信读者诸君，也会支持这一观点。

因为，我们处在一个文明的国度里，所以，女人争夺男人的好戏经常上演着，花样翻新，让人目不暇接。

当然，最具代表性的情形当属“男财女貌”型。请看大屏幕：

李四：性别：男；年龄：40岁靠上50岁靠下；籍贯：土坑出生，城市游走；职业：逮啥干啥，赚到钱就成；现状：妻子双全，资产千万，腰缠万贯；目标：打倒比尔·盖茨，比肩李嘉诚；爱好：女孩、女人、老女人均可。

张三：性别：女；年龄：二十出头三十不到；籍贯：城市蜗居一族；职业：漂到哪儿算哪，饿不死就成。资本：天生丽质，艳绝天下；现状：吃了上顿没下顿；目标：混不成章子怡第二，决不回江东；专业爱好：孔方兄是也。

典型的男财女貌。

典型的男财和典型的女貌凑到一堆，擦不出火花来，真是奇怪了。

在一次相关部门组织的联谊会上，二人神不知鬼不觉地相识了。前面展示的资料，也就是二人相识分分钟后互相了解到的。

有钱的男人不注意看人，他是注意让人看的。

有貌的女人不注意看人，她是注意让人看的。

有钱的男人和有貌的女人最容易出现王八对绿豆的那种状况了。

所以，张三和李四相识并不奇怪的。二人当即产生相见恨晚之感，未等联谊会结束，二人便相粘甚欢，急不可待，包房去也。

真可谓，自由的世界里，各取所需，需要的就是最好的。

万事开头难。我在折腾这本书的时候，最折磨我的就是每一篇故事的开头。只要开了头，下面就好写了。人家张三、李四两人也是一样，开头开得挺好，从此，二人同居了。

有了肌肤之亲，万事就好开口了。张三抓住机遇，开动脑筋，运用自己的平生所学，想出各种各样的名目，隔三差五向李四伸手要钱，李四恋着美色，起初倒也不吝。

想讨女人欢心，第一先要有钱，其他统统其次。

然而，性爱是盲目的，欢喜过后，眼目就睁开了。

有一天，张三郑重其事地告诉李四，自己怀孕了。

结婚后的男子最希望听到这句话，婚外情的男子却最怕听到这句话。李四心下着急，脸上不动声色，你想怎么办？

张三心中有数，面上平静如常，给钱，五万，堕了。

嗯？ 噢，哈哈，嗯，好吧。

一周后，张三称自己快刀斩乱麻，堕了那个惹祸的根苗。

李四不愧是做生意的，凡事都比较注重个手续呀，合同啥的，就向张三索要相关病例。张三却支支吾吾说，病历和堕胎手续已经销毁。并配话外音：这不是你想要的结果吗？

五万元砸出去，连一点响声也没听到，李四很郁闷：医院的收费单总该有吧？并配话外音：总得有报销凭证吧？

张三脸一红，说一并销毁了。

李四嘴里犹如吃进一只苍蝇。联想到张三的一贯行为，认定张三就

是一个典型的钱漏子，疑惑加深，厌恶也加深，遂即展开对张三的深入调查。不查不知道，一查真奇妙。原来，张三并不是像其所说的抱负女，而是年过三十，且离过婚并有一子的怨女。

原来，你压根就是冲着老子的钱来的。

李四恍然大悟，大有上当受骗之感，全然忘记当初自己贪恋对方美色的初衷了。

生意人最懂得算账，李四算来算去，还是成本太高，断然和张三提出分手。

分手？成！拿钱来。

不知足是十个女人九个犯的毛病。

女人要钱要趁早，临到分手，你要他的钱，等于要他的命。

张三自觉给别人当“小三”也是很辛苦的。不是说付出总有回报吗？俺容易吗？你得给俺精神损失费。

生意人的精明就是会算计，算计来算计去，算计的还是那几个钱。

对金钱的贪图是病，对金钱没有道理的给付也是病。

你以为我大脑被门挤了，凭嘛就得给你损失费呀。

张三在遭到李四严词拒绝后，竟将李四告上法庭，要求其补偿自己精神损失费 50 万元。

实话说了吧，金钱是一种符号，是一种语言，是一种关系，是一种力量，是一种流动，你该给我的，就该流动到我这边来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，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，为解除同居关系而提出精神损失赔偿，于法无据，法院不予支持，遂驳回原告诉讼请求。

呜呼！金钱既然是有力量的，能制造慈善也能制造邪恶。在金钱问题上，人真是有一万种误区，一万种畸形，一万种扭曲。

欲讲真爱情，须重真道德。

真正的爱情，发于两性之间，互相牢吸，不容有第三者加入，不纳任何戒劝，不受任何诱惑，贫富不足夺其志，生死不足易其心，海枯石烂，始终如一，方可谓为恋爱，否则即是恋奸。



谜案探踪

在这个世界上，有些事，明明是这样，可偏偏是那样。

有些事，看上去如此，实际上并非如此。

世界，总在矛盾中折腾，把人都折腾进太空了，还在折腾。

张三就是个折腾的人，折腾完交警折腾保险公司，之后，再折腾法院，折腾来折腾去最受折腾的是自己。

故事发生在凌晨一点（许多故事大都发生在月黑风高的夜晚）。张三驾车行驶在社会主义幸福的大道上，面对撩人的夜色，回味着夜店销魂的享受，感觉像进入太空一样曼妙。走着，“咣”，来一杯！

车祸，不忍相见却不得不不见。

因为，故事反过来讲就是事故了。张三在幻想着举杯邀明月的时候，车子和街边护栏对碰了，汽车严重受损，事后维修花去近十万元，他本人也带了彩。

如果不是喝的很多，应该马上报案。当然，如果不是傻子，大多数人在紧急状态下的第一念头是逃避责任。因为推卸，是人的本能之一。

夜阑人静。这一切随着夜幕深沉在持续。直到一小时后，交警部门才接到案外人的报警电话。交警在勘察现场过程中，出现了两名自称张三亲友的人，而这两名亲友坚称没有张三本人的消息。

交警疑惑：既然没有张三的消息，你们何以知晓张三出了车祸？

真是遇到活神仙了。

猫常和老鼠混，还不知道洞洞在哪？聪明人一旦弱智起来，就觉得世界上的所有人都是和自己一样弱智。

事故第二天，张三精神焕发到交警部门积极要求配合调查。之后，又来到保险公司报案，严厉指责街边护栏竟然不存在假冒伪劣现象，不仅横，而且硬得很，汽车都碰不过。现在我的汽车毁了，你们得给俺赔。

保险公司迷雾重重：事故过去一天了，你怎么才想起来报案了？除非酒后驾驶，还有别的理由吗？

人总是喜欢为了达到某种目的为别人挖坑，可有时候，别人没跳进去，自己先进去了（俗名自掘坟墓）。

神秘的力量向来就不担心谁聪明谁滑头，孙悟空那么优秀到底也没跳出如来佛的手掌心。

张三，虽然够聪明，但学业太深，注定要付出高额学费的。

交警部门在最终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时，坚定地认为由于无法查清事发时司机的精神处于何种状态，导致无法查清交通事故的成因。

保险公司对此深表赞同，一致认定查不清事实，结论：拒赔。

好吧，法庭上见。

张三以原告身份将保险公司告上法庭，要求被告赔付各种保险费用及车辆维修费。

庭审本着团结紧张严肃活泼的原则进行着。

双方围绕案件的焦点，即事故原因展开巅峰对决。

原告张三强烈认为，保险的目的就是有险尔后有保。之所以隔天报案，不是我不想报，是我受伤了，事情总得分个轻重缓急吧，拜托，你们人道点好不好？

被告保险公司坚持认为，原告在事故第一时间不报案擅自离开现